

证券代码：601609 证券简称：金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82

债券代码：113046 债券简称：金田转债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金田转债”并转股的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股份情况：**基于对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及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公司控股股东宁波金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田投资”）于2026年10月20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购买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金田转债”2,000,000张，使用资金总额为202,423,717.01元（不含交易费用），并已全部实施转股，转股数量为19,646,365股，占公司2026年10月20日总股本的1.11%。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增持主体名称	宁波金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或实控人	☒ 是 ☐ 否
	控股股东或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是 ☐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 是 ☐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 其他：_____	
增持前持股数量	431,305,000 股	
增持前持股比例 （占2026年10月19日总股本）	24.86%	
本次公告前12个月内增持主体是否披露增持计划	☒ 是（公司于2026年1月30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金田投资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A股股份8,020,500股，增持金额合计为99,990,704元（不含交易费用），截至2026年10月12日，该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14日	

	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实施完毕暨增持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9）。 ☐ 否
--	---

上述增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宁波金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31,305,000	24.86	金田投资系公司控股股东，受楼城控制；楼城系楼国强之子，楼静静系楼国强之女。上述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有关一致行动关系的情形。
	楼国强	322,115,500	18.57	
	楼城	28,450,093	1.64	
	楼静静	28,250,000	1.63	
	合计	810,120,593	46.70	/

二、增持股份情况

增持主体名称	宁波金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增持股份种类	公司 A 股
增持股份实施期间	2026 年 10 月 20 日
增持股份对应方式及数量	2026 年 10 月 20 日，金田投资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购买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金田转债”2,000,000 张，并已全部实施转股，转股数量为 19,646,365 股
增持可转债金额	202,423,717.01 元（不含交易费用）
增持股份比例（占增持后总股本）	A 股，1.11%
增持完成后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	829,766,958 股
增持完成后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	46.88%

注：本表所示的持股比例以 2026 年 10 月 20 日总股本为基数计算。

三、律师核查意见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就本次增持事项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

（一）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金田投资为依法设立且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不得收购上市公司的情形，具备本

次增持的主体资格。

（二）本次增持符合《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本次增持属于《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增持主体可以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形。

（四）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和金田投资已就本次增持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符合《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及《股份变动管理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其他说明

（一）本次增持行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

（二）本次增持不触及要约收购，未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金田转债”目前处于转股期，转股或将增加公司总股本，前述持股比例存在被动稀释的可能。公司将持续关注有关情况，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2 日